

福田区第二人民医院

食堂服务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FTEY-ST-2023-01)的约定，我单位对福田区第二人民医院食堂服务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深圳市润沅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福田区第二人民医院食堂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FTCG2023000265A
	采购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第二人民医院	中标（成交）供应商	深圳市润沅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金额	6200000 元/年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
	服务内容：			
	本次服务主要采购食堂服务供应商（含人员及食材，包工包料），为院本部、龙尾院区及医院下属社康在职在岗共约 850 人采购、制作、配送员工餐。允许中标供应商提供患者营养餐与医院第三方服务人员餐（患者营养餐与医院第三方服务人员餐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与其自行结算，不纳入本项目预算金额），不可对社会面营业。			
验收记录	验收分项	验收情况	是否通过	备注
	1. 卫生质量（个人卫生；食材卫生；餐具、用具卫生）		☒ 通过 ☐ 不通过	多用杂粮饭
	2. 饭菜质量（色香味、份量）		☒ 通过 ☐ 不通过	
	3. 食材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均是正规厂家出品，未过期、变质、霉烂		☒ 通过 ☐ 不通过	
	4. 食堂安全管理质量（用电、燃气、消防安全）		☒ 通过 ☐ 不通过	
	5. 按合同约定价格、方式结算餐费		☒ 通过 ☐ 不通过	
	6. 工作人员培训；食材建档管理；留样制度的全面性、有效性		☒ 通过 ☐ 不通过	
	7. 环境卫生、消毒达到院感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8. 配餐、送餐服务的全面性、及时性		☒ 通过 ☐ 不通过	
	9. 菜品搭配营养均衡；菜单定期调整		☒ 通过 ☐ 不通过	加强菜品清洗力度，少用冷冻食品

	10. 合同履行期间人员到岗、在岗、脱岗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11. 配送餐食至指定地点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 通过 ☐ 不通过	
	12. 厨余垃圾清理、油烟排放		☒ 通过 ☐ 不通过	
	13. 节能减排		☒ 通过 ☐ 不通过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性意见： 合格通过			
	有异议的意见和相关说明： 签字： /			
参与验收人员签字 / 盖章	验收小组： 李刚 陆睿 林国雄 郭凌波			
	中标（成交）供应商参与人员： 张朋			
纪检监督人员签字	纪检监督人员： 张强明			
采购单位	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李刚 2024 年 9 月 25 日	中标（成交）供应商	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张朋 2024 年 9 月 25 日	

注：1. “验收结论性意见”请注明合格或不合格；
2. 如经专家或质量检测机构验收，请附检测报告；
3. 以上只能由采购（验收）单位填写；
4. 本表一式三份，采购单位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各一份，采购单位申请支付资金尾款时，需提交一份给区国库支付中心，作为资金尾款支付审核的附件依据。